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劲仔食品

股票代码：003000

信息披露义务人：佳沃(青岛)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车轮山路 88 号佳沃大厦 1708 室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持及非公开发行被动稀释导致股权比例减少

签署日期：二〇二三年二月六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编制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劲仔食品”、“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7
第四节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2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3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5

第一节 释义

若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当中的含义如下：

劲仔食品/上市公司	指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佳沃(青岛)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本报告中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的股份权益变动
本报告书	指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15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指，为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佳沃(青岛)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车轮山路 88 号佳沃大厦 1708 室
法定代表人	李冠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1053070598E
注册资本	45,000 万元
经营范围	农业技术研究、咨询；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经济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以上经营范围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经营其他无需行政审批即可经营的一般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 年 9 月 25 日
经营期限	2012-09-25 至 无固定期限
联系方式	010-5705835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出资比例
1	佳沃集团有限公司	45,000 万元	100%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等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在其他国家或地区永久居留权情况
陈绍鹏	男	董事长	中国	中国	否
王海伟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万小骥	女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李冠群	男	经理	中国	中国	否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 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持有劲仔食品股权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最近 3 年无证券市场不良诚信记录的情形。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因自身战略发展需要减持股份，以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项目导致股权比例被动稀释。以上情况导致信息披露人股权比例减少 5.06%。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增、减持上市公司股份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披露公告《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编号为：2022-074）。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加或减少公司股份的计划。若今后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相关法律的规定及时履行法定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 51,688,4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12.82%。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 34,992,19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7.76%。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当时总股本（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目前总股本（股）	占总股本比例
佳沃（青岛）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51,688,400	403,200,000	12.82%	34,992,190	451,099,159	7.7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1,688,400		12.82%	34,992,190		7.7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2022 年 8 月 24 日，公司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 51,688,400 股股份，占公司当时总股本 12.82%。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22 年 8 月—2022 年 12 月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进行了减持，总计减持股份达 16,696,210 股，减持比例为 4.14%；2023 年 2 月，公司完成了非公开发行股份登记，被动稀释了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份比例至 7.76%。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股份变动累计达 5.06%。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事项	权益变动方式	变动时间	变动股数（股）	变动均价（元/股）	变动比例
佳沃（青岛）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减持	2022 年 8 月	1,405,800	11.14	0.35%
			2022 年 9 月	1,150,000	11.07	0.29%
			2022 年 12 月	4,031,900	11.43	1.00%
	大宗交易	减持	2022 年 9 月	2,044,510	9.78	0.51%
			2022 年 11 月	6,019,487	9.74	1.49%
			2022 年 12 月	2,044,513	10.61	0.51%

	非公开发 行股份登 记完成	被动 稀释	2023 年 2 月	——	——	0.92%
--	---------------------	----------	------------	----	----	-------

注：比例合计数产生的误差为小数点后两位四舍五入所致。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权利限制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34,992,190 股，其中质押 24,492,800 股股份，其余股份均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权利限制情形。

四、本次权益变动后上市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劲仔食品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 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已披露的股份变动情况外，自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前述已经披露的内容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被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供投资者查阅。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 佳沃(青岛)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 _____
李冠群

2023 年 2 月 6 日

（本页无正文，为《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 佳沃(青岛)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 _____
李冠群

2023 年 2 月 6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湖南省岳阳市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区
股票简称	劲仔食品	股票代码	00300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佳沃(青岛)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车轮山路 88 号佳沃大厦 1708 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被动稀释) 间接方式转让 ☐ 执行法院裁定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情况如下： 股票种类：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持股数量：51,688,400 股 持股比例：12.82%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减少 16,696,210 股 变动比例：减少 5.06%（含被动稀释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情况如下： 股票种类：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持股数量：34,992,190 股 股持股比例：7.76%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2 年 8 月 24 日—2023 年 2 月 7 日 方式：被动稀释、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上市公司股份的可能。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不适用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不适用 ☒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本页无正文，为《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佳沃(青岛)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李冠群

2023年2月6日